

遊覽車事故頻傳 檢視保險保障保平安

本(11)月初桃園八德區廣德里環保志工團赴宜蘭旅遊，在下太平山時發生遊覽車翻覆意外，造成 1 死 38 輕重傷的悲劇；日前國 5 雪山隧道又發生旅行社遊覽車連撞 6 車的連環車禍，光是近一個月，國內就發生 4 起遊覽車意外事故。像這類突如其來的車禍事故屢見不鮮，讓民眾不禁想問，參加旅遊團搭遊覽車可以有什麼保障？民眾要怎麼做才能保障自身的權益呢？

◎強制險 第三人傷亡的保護傘

華南產險表示，依照政府規定，所有汽、機車主都必須要投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（以下簡稱強制險），其目的就是為了保障所有車禍事故的受害人。由於強制險屬於「無過失責任」賠償，只要發生事故的車輛有投保強制險，不論駕駛人有無過失，因車禍事故造成傷亡的受害者（即第三人）皆可獲得賠償。

另外，依據公路法及交通部規定，遊覽車客運業者皆必須投保「乘客責任保險」來保障乘客，且每一乘客的死亡及失能保額不得低於 150 萬元。因此以前述新聞事件來說，遊覽車發生的翻覆意外或連環車禍事故，車上傷亡的旅客，都能獲得強制險傷害醫療最高 20 萬元、死亡及失能最高 200 萬元的基本保障，以及客運乘客責任險的 150 萬元死亡及失能保障。

◎旅責險 提供團體旅遊旅客保障

此外，自疫情解封後國內旅遊熱潮即有增無減，每到假日熱門景點都是人，國人旅遊除自駕或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外，參加旅遊團搭乘遊覽車亦是熱門選項。依旅行業管理規則規定，民眾報名由旅行社舉辦的團體旅遊行程或員工旅遊時，旅行業者皆必須在行程出發前為團員投保「旅行業責任保險」，因此每位團員皆可享有死亡保險金額最低 250 萬元、傷害醫療險最低 10 萬元的基本保障。

◎銅板價 35 元起 享旅平險百萬保障

由於強制險和旅責險皆非民眾能自行掌控的保險保障，華南產險建議，民眾應於團體旅遊出發前，檢視業者是否有依規定投保相關保險，以確保在事故發生時，有保險能分散風險、降低損失，保障自身權益。此外，國人出遊多半只注重出國旅遊的保障，卻輕忽了國內旅遊也會發生意外的風險，建議民眾可自行額外投保旅平險增添保障。

以華南產險線上投保 eCover「旅行綜合保險」為例，旅平險保額 100 萬元、傷害醫療 2 萬元、食物中毒慰問金 3,000 元以及個人責任保險 10 萬元，3 日遊保費僅 35 元銅板價，比一杯手搖飲還便宜，只要花少少的錢就能享有基本保障，保額還可依個人需求做調整，相當經濟實惠。